

证券代码：601016
转债代码：113051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代码：242932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简称：GC 风电01
债券简称：GC 风电 K1
债券简称：风电 WK01
债券简称：风电 WK02
债券简称：25 风电 K2

公告编号：2025-088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351.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351.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2,993.5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9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朝阳支行”）、北京商银微芯科技有限公司（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金融机构”）签订《供应链“e 信通”业务合作协议》《“e 信”业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约定合作协议有效期内，金融机构为公司提交的名单内全资子公司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全资子公司未及时、足额履行付款义务的，由公司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适用上述条件，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嵩县公司”）及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钦州公司”）业务需要，近期，两公司共开立 3 笔“e 信通”用于支付第三方合同款。具体情况如下：

1. (1)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 (2) 债务人：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 (3) 保证人：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 (4) 担保方式：一般责任保证
- (5) 担保期限：6 个月

(6) 担保金额: 3,351 万元

2. (1) 债权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2) 债务人: 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保证人: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 一般责任保证

(5) 担保期限: 6 个月

(6) 担保金额: 4,500 万元

3. (1) 债权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2) 债务人: 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保证人: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 一般责任保证

(5) 担保期限: 6 个月

(6) 担保金额: 4,500 万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2025 年 4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10 亿元。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7.1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议案经公司下一年度审议通过该事项的股东会止，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中节能嵩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法定代表人	赵冬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5MA9KHT7D46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2 日		
注册地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九皋镇政和西路 81 号		
注册资本	12,116.1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气设备修理；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361.64	32,583.48
	负债总额	38,781.71	28,615.77
	资产净额	6,579.92	3,967.71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	0

2. 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中节能钦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王金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702MA5L0GPD4R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3日		
注册地	钦州市钦南区那彭镇那勉村委光珠岭村168号		
注册资本	38,646.56万元(叁亿捌仟陆佰肆拾陆万伍仟陆佰圆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管理;建设施工;运营维护;电力销售;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交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6,939.27	172,525.57
	负债总额	137,151.64	135,221.58
	资产净额	39,787.63	37,303.99
	营业收入	8,003.56	10,295.62
	净利润	-569.65	810.66

注: 上述2024年12月31日数据来源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110C006467号《审计报告》,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基于合作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嵩县公司及钦州公司共开立三笔“e信通”,用于向第三方支付合同款,上述三笔“e信通”票据存续期间为6个月,票据到期后,如嵩县公司及钦州公司未及时向金融机

构支付相应款项，公司应履行付款义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351万元的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嵩县公司及钦州公司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整体发展战略及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且公司对嵩县公司及钦州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2,993.52万元（其中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对白石公司提供担保45,481.89万元，白石公司按照双方母公司持股比例对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15,160.63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98%。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等情形。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